

东里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汇编

2024 年 5 月

目 录

(一)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二) 义务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三) 户籍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6
(四) 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9
(五) 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12
(六) 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15
(七) 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2
(八) 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8
(九) 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40
(十) 城市综合执法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43

(十一) 公共文化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48
(十二) 安全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50
(十三) 救灾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54
(十四) 食品药品监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57
(十五) 乡村振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59

(一) 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1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信息	审批核准信息	招标内容、招标范围、招标组织形式、招标方式、招标估算金额、招标事项审核或核准部门。	《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负责管理的部门分别公开	■政府网站 ■管理部门网站	√		√	
2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信息	资格预审公告	招标项目名称、内容、范围、规模、资金来源；投标资格能力要求，以及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获取资格预审文件的时间、方式；递交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方式；招标人及其招标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的，潜在投标人访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网址和方法；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招标投标法》、《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	及时公开	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		√	

3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信息	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名称、内容、范围、规模、资金来源；投标资格能力要求，以及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方式；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方式；招标人及其招标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的，潜在投标人访问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网址和方法；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招标投标法》、《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	及时公开	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		√	
4		中标候选人公示	中标候选人排序、名称、投标报价、质量、工期（交货期），以及评标情况；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姓名及其相关证书名称和编号；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招标文件规定公示的其他内容。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日	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		√	
5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信息	中标结果	招标项目名称、中标人名称、中标价、工期、项目负责人、中标内容。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	及时公开	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		√	
6		合同订立信息	包括项目名称、合同双方名称、合同价款、签约时间、合同期限。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	及时公开	合同当事人	■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		√	

7		合同履行及变更信息	项目名称、标段名称、建设单位、承包人、项目完成质量、期限、结算金额、合同发生的变更、解除合同通知书、违约行为的处理结果。	信息公开的意见》、《电子招标投标办法》	鼓励及时公开	合同当事人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		√	
8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信息	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	项目名称；标段名称；澄清或修改事项；招标人及其招标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招标投标法》、《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电子招标投标办法》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日前，或者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	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		√	
9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信息	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澄清、修改	项目名称；标段名称；澄清或修改事项；招标人及其招标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	及时公开	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		√	
10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信息	暂停、终止招标	招标人名称、招标项目名称、招标项目编号、本项目首次公告日期、招标暂停或终止原因、联系方式、其他事项。	《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	及时公开	招标人或者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		√	

(二) 义务教育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4	财务信息	财务信息	财务管理及监督办法、年度经费预决算信息、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教育指导办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5	招生管理	学校介绍	办学性质、办学地点、办学规模、办学基本条件、联系方式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小学升入初中免试就近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教育部关于推进中小学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教育指导办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		√			√
	学生管理	义务教育学生资助政策	统一城乡义务教育“两免一补”政策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	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教育指导办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三) 户籍管理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出生登记	出生登记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户口登记条例》、《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派出所	■ 政府网站 ■ 入户/现场	√		√			√
2	收养、入籍等登记	收养登记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户口登记条例》、《收养法》、《中国公民收养子女登记办法》、《国籍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派出所	■ 政府网站 ■ 入户/现场	√		√			√
3	注销登记	死亡注销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户口登记条例》、《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派出所	■ 政府网站 ■ 入户/现场	√		√			√
4		服现役注销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户口登记条例》、《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派出所	■ 政府网站 ■ 入户/现场	√		√			√
5	迁移登记	迁出、迁入登记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户口登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派出所	■ 政府网站 ■ 入户/现场	√		√			√

6	户 口 登 记 项 目 变 更 更 正	姓 名 变 更、更正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 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 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户口登记条例》、《政府信 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 日内予以公开	派出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7	户 口 登 记 项 目 变 更 更 正	性 别 变 更、更正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 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 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公安部关于公民手术变性 后变更户口登记性别项目有 关问题的批复》、《政府信息 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 日内予以公开	派出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8		民 族 成 份变更、 更正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 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 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中国公民民族成份登记管 理办法》、《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 日内予以公开	派出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9	暂 住 登 记 及 居 住 证 管 理	暂 住 登 记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 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 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户口登记条例》、《政府信 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 日内予以公开	派出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10		居 住 证 申 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 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 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居住证暂行条例》、《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 日内予以公开	派出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11	暂 住 登 记 及 居 住 证 管 理	居 住 证 换、补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 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 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居住证暂行条例》、《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 日内予以公开	派出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12	暂 住 登 记 及 居 住 证 管 理	居 住 证 签 注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 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 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居住证暂行条例》、《政府 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 日内予以公开	派出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13	港 澳 台 居 民 居 住 证 管 理	港 澳 台 居 民 居 住 证 申 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 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 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发 放办法》、《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日 内予以公开	派出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14		港 澳 台 居 民 居 住 证 换、 补 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 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 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港澳台居民居住证申领发 放办法》、《政府信息公开条 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日 内予以公开	派出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15	居 民 身 份 证 管 理	居 民 身 份 证 申 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 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 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居民身份证法》、《政府信 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日 内予以公开	派出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16		居 民 身 份 证 换、 补 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 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 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居民身份证法》、《政府信 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日 内予以公开	派出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17		临 时 居 民 身 份 证 申 领、 换 领、补 领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 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 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临时居民身份证管理办法》、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日 内予以公开	派出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18	居 民 身 份 证 管 理	异 地 申 请 换、补 领 居 民 身份 证	受理部门、办理条件、办 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 时限、收费依据及标准	《居民身份证法》、《公安部 关于印发<关于建立居民身份 证异地受理挂失申报和丢失 招领制度的意见>的通知》、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形成或者变更之 日起 20 个工作日 内予以公开	派出所	■政府网站 ■入户/现场	√		√			√

(四) 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综合业务	政策法规文件	《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东里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2		监督检查	社会救助信访通讯地址 社会救助投诉举报电话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东里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3	最低生活保障	政策法规文件	《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最低生活保障审核审批办法（试行）》、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东里镇人民政府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4		办事指南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对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东里镇镇政府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5	最低生活保障	审核信息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对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示 7 个工作日	东里镇镇政府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6		审批信息	低保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对改进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东里镇镇政府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7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政策法规文件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民政部关于印发《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的通知、民政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的通知、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东里镇镇政府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8		办事指南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救助供养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东里镇镇政府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9	特困 人员 救助 供养	审核 信息	初审对象名单及相关信息、终止供养名单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示 7 个工作日	东里镇镇政府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0		审批 信息	特困人员名单及相关信息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东里镇镇政府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1	临时 救助	政策 法规 文件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意见》、各地配套政策法规文件	《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东里镇镇政府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12	临时 救助	办事 指南	办理事项、办理条件、救助标准、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间、地点、联系方式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东里镇镇政府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3		审核 审批 信息	支出型临时救助对象名单、救助金额、救助事由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各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	制定或获取信息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东里镇镇政府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五) 公共法律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法治宣传教育	法律知识普及服务	法律法规资讯；普法动态资讯；普法讲师团信息等	《中共中央、国务院转发<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七个五年规划（2016—2020年）>》、各省“七五”普法规划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司法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2		推广法治文化服务	辖区内法治文化阵地信息；法治文化作品、产品	同上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司法所	同上	√		√			√

16		法律服务机构、 人员信息查询 服务	辖区内的律师、公 证、基层法律服 务、司法鉴定、仲 裁、人民调解等法 律服务机构和人 员有关基本信息、 从业信息和信用 信息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 息之日起 20 个工作 日内公开	司法行 政部门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		√			√
17	法律咨 询 服务	公共法律服务 实体平台、热线 平台、网络平台 咨询服务	公共法律服务实 体、热线、网络平 台法律咨询服务 指南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 息之日起 20 个工作 日内公开	司法所、 公 共 法 律 服 务 中心、公 共 法 律 服 务 工 作 站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		√			√

18	公共法律服务平台	公共法律服务实体、热线、网络平台信息	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相关规划；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工作站具体地址；12348 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号码；中国法律服务网和各级法律服务网网址；三大平台提供的公共法律服务事项清单及服务指南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自制作或获取该信息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司法所、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便民服务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	----------	--------------------	---	------------	-------------------------	------------------------	--	---	--	---	--	--	--	---

(六) 财政预决算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财政预决算	政府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③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表。④一般公共预算本级基本支出表。⑤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⑥政府一般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①政府性基金收入表。②政府性基金支出表。③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表。④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表。⑤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 20 日内	党政办（财政）部门	■政府网站	√		√			√
2	财政预决算	政府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②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③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④对下安排转移支付的应当公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表。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 20 日内	党政办（财政）部门	■政府网站	√		√			√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①社会保险基金收入表。②社会保险基金支出表。	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报表中涉及本级支出的，应当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应当公开到经济性质分类款级科目，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地区、分项目公开。										
		对财政转移支付安排、举借政府债务等重要事项进行解释、说明，并公开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										
		地方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包括预算总额，以及“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区分“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项）、“公务接待费”分项数额，并对增减变化情况进行说明。										

3	财政 预决 算	政府 预算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使用安排及还本付息等信息，包括：①随同预算公开上一年度本地区、本级及所属地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或余额预计执行数），以及本地区和本级上一年度地方政府债券（含再融资债券）发行及还本付息额（或预计执行数）、本年度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预算数等；②随同调整预算公开当年本地区及本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本级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安排等。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预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 20 日内	党 政 办 （财政） 部门	■政府网站	√		√			√
			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										
4	财政 预决 算	政府 决算	一般公共预算：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③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表。④一般公共预算本级基本支出表。⑤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⑥政府一般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预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 20 日内	党 政 办 （财政） 部门	■政府网站	√		√			√
			政府性基金预算：①政府性基金收入表。②政府性基金支出表。③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表。④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表。⑤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②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③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④对下安排转移支付的应当公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表。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①社会保险基金收入表。②社会保险基金支出表。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报表中涉及本级支出的，应当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应当公开到经济性质分类款级科目，专项转移支付应当分地区、分项目公开。										
5	财政预决算	政府决算	对财政转移支付安排、举借政府债务、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等重要事项进行解释、说明，并公开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地方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包括预算总额，以及“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区分“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项）“公务接待费”分项数额，并对增减变化情况（与预算对比）进行说明。	同上	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 20 日内	党政办（财政）部门	■政府网站	√		√			√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使用安排及还本付息等信息,包括:上年末本地区、本级及所属地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决算数,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还本付息决算数,以及债券资金使用安排等。 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										
6	财政预决算	部门预算	收支总体情况表:①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②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③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①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④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⑤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按“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公开,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应当细化到“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个项目,并对增减变化情况进行说明。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后 20 日内	党政办 (财政)部门	■政府网站	√		√			√

			本部门职责、机构设置情况、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以及政府采购（主要包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金额和货物、工程、服务采购的预算金额）等情况的说明，并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结合工作进展情况，逐步公开国有资产占用、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等情况。 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										
7	财政预决算	部门决算	收支总体情况表：①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②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③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①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④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⑤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后 20 日内	党政办（财政）部门	■政府网站	√		√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按“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公开，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应当细化到“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两个项目，并对增减变化情况（与预算对比）进行说明。										
8	财政 预决 算	部门 决算	本部门职责、机构设置情况、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以及政府采购（主要包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货物、工程、服务的采购金额，授予中小企业的合同金额及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金额的比重）等情况的说明，并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结合工作进展情况，逐步公开国有资产占用、绩效评价结果等情况。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	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后 20 日内	党 政 办 （财政） 部门	■政府网站	√		√			√
			没有数据的表格应当列出空表并说明。										

(七) 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就业信息服务	就业政策法规咨询	就业创业政策项目、对象范围、政策申请条件、政策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2		岗位信息发布	招聘单位、岗位要求、福利待遇、招聘流程、应聘方式、咨询电话		同上	人社股		√		√			√
3		求职信息登记	服务对象、提交材料、办理流程、服务时间、服务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同上	人社股		√		√			√
4	就业信息服务	市场工资指导价位信息发布	市场工资指导价位、相关说明材料、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同上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5		职业培训信息发布	培训项目、对象范围、培训内容、培训课时、授课地点、补贴标准、报名材料、报名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		√			√

6	职业介绍、职业指导	职业介绍	服务内容、服务对象、提交材料、服务时间、服务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同上	人社股		√		√			√
7	职业指导和创业开业指导	职业指导	服务内容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8	职业介绍、职业指导和创业开业指导	创业开业指导	服务内容、服务对象、提交材料、服务时间、服务地点（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9	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活动通知、活动时间、参与方式、相关材料、活动地址、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10	就业失业登记	失业登记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11		就业登记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12	就业失业登记	《就业创业证》申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13	创业服务	创业补贴申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14		创业担保贷款申请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15	对就业困难人员（含建档	就业困难人员认定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16	立卡 贫困 劳动力)实 施就 业援 助	就 业 困 难 人 员 社 会 保 险 补 贴 申 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 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 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 (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 工作日内公开	人 社 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17		公 益 性 岗 位 补 贴 申 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 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 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 (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 工作日内公开	人 社 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18	对就 业困 难人 员(含 建档	求 职 创 业 补 贴 申 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 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 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 (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 工作日内公开	人 社 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19	立卡 贫困 劳动力)实 施就 业援 助	吸 纳 贫 困 劳 动 力 就 业 奖 补 申 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 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 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 (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 条例》、《就业促 进法》、《人力资 源市场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 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 工作日内公开	人 社 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20	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	高等学校等毕业生接收手续办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21	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	就业见习补贴申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22		求职创业补贴申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23		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申领	对象范围、申请人权利和义务、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24	基本公共就业创业政府购买服务	政府向社会购买基本公共就业创业服务成果	文件依据、购买项目、购买内容及评价标准、购买主体、承接主体条件、购买方式、提交材料、购买流程、受理地点(方式)、受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就业促进法》、《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25	国(境)外人员入境就业	国(境)外人员入境就业	文件依据、对象范围、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流程、办理时限、办理地点(方式)、办理结果告知方式、咨询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出境入境管理法》、《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八) 社会保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社会保险 登记	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登记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2		工程建设项目办理工伤保险参保登记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3	社会保险 登记	参保单位注销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4		职工参保登记						√		√			√
5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						√		√			√

6	社会 保险 参保 信息	单 位 （ 项 目）基本信 息变更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 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 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 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社会保险法》、《社 会 保 险 费 征 缴 暂 行 条 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 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公 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 平台	√		√			√
7	信息 维护	个 人 基 本 信息变更						√		√			√
8	社会 保险 参保 信息 维护	养 老 保 险 待 遇 发 放 账 户 维 护 申 请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 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 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 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社会保险法》、《社 会 保 险 费 征 缴 暂 行 条 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 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公 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 平台	√		√			√
9		工 伤 保 险 待 遇 发 放 账 户 维 护 申 请						√		√			√
10		失 业 保 险 待 遇 发 放 账 户 维 护 申 请						√		√			√
11	社会 保险 缴费 申报	缴 费 人 员 增 减 申 报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 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 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 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社会保险法》、《社 会 保 险 费 征 缴 暂 行 条 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 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公 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 平台	√		√			√
12	社会 保险 缴费	社 会 保 险 缴 费 申 报 与 变 更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 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 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社会保险法》、《社 会 保 险 费 征 缴 暂 行 条	公开事项信息形 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公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	√		√			√

13	申报	社会保险费延缴申请	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例》	开		平台	√		√			√
14		社会保险费欠费补缴申报						√		√			√
15	社会保险参保	单位参保证明查询打印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16	缴费记录查询	个人权益记录查询打印						√		√			√
17		职工正常退休(职)申请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劳动保障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18	养老保险服务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申领						√		√			√
19		暂停养老保险待遇申请						√		√			√

20		恢复养老保险待遇申请						√		√			√
21		个人账户一次性待遇申领						√		√			√
22		丧葬补助金、抚恤金申领						√		√			√
23	养老保险服务	居民养老保险注销登记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劳动保障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24		遗属待遇申领						√		√			√
25		病残津贴申领						√		√			√
26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27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和职业年金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28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劳动保险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29	养老保险服务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互转申请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关系和职业年金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30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与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衔接申请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城乡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衔接暂行办法>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31	养老保险服务	军地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申请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总参谋部总政治部总后勤部关于军人退役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32		多重养老保险关系个人账户退费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33	工伤保险服务	工伤事故备案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工伤保险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34	工伤保险服务	用人单位办理工伤登记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工伤保险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35		变更工伤登记						√		√			√
36		协议医疗机构的确认						√		√			√
37		协议康复机构的确认						√		√			√
38		辅助器具配置协议机构的确认						√		√			√
39		异地居住就医申请确认						√		√			√
40		异地工伤就医报告						√		√			√
41	工伤保险服务	旧伤复发申请确认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工伤保险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42		转诊转院申请确认						√		√			√
43		工伤康复申请确认						√		√			√

44		工伤康复治疗期延长申请						√		√			√
45		辅助器具配置或更换申请						√		√			√
46		辅助器具异地配置申请						√		√			√
47		停工留薪期确认和延长确认						√		√			√
48	工伤保险服务	工伤医疗（康复）费用申报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工伤保险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49		住院伙食补助费申领						√		√			√
50		统筹地区以外交通、食宿费申领						√		√			√
51		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申请						√		√			√

52		辅助器具配置（更换）费用申报						√		√			√
53	工伤保险服务	伤残待遇申领（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伤残津贴和生活护理费）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工伤保险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公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		√			√
54		一次性工亡补助金（含生活困难，预支50%确认）、丧葬补助金申领						√		√			√
55		供养亲属抚恤金申领						√		√			√
56		工伤保险待遇变更						√		√			√
57	失业保险	失业保险金申领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保险法》、《失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		√			√

58	服务	丧 葬 补 助 金 和 抚 恤 金 申 领	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 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业保险条例》	20 个工作日内公 开		■基层公共服务 平台	√		√			√
59		职 业 培 训 补 贴 申 领						√		√			√
60		职 业 介 绍 补 贴 申 领						√		√			√
61		农 民 合 同 制 工 人 一 次 性 生 活 补 助 申 领						√		√			√
62		代 缴 基 本 医 疗 保 险 费						√		√			√
63	失 业 保 险 服 务	价 格 临 时 补 贴 申 领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 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 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 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社会保险法》、《失 业保险条例》	公开事项信息形 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 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 平台	√		√			√
64		失 业 保 险 关 系 转 移 接 续						√		√			√
65		稳 岗 补 贴 申 领						√		√			√
66		技 能 提 升 补 贴 申 领						√		√			√

67		东部7省 (市)扩大 支出试点 项目						√		√			√
68	企业 年金 方案 备案	企业年金 方案备案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 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 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 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社会保险法》、《企 业年金办法》	公开事项信息形 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公 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 务平台	√		√			√
69	企业 年金 方案 备案	企业年金 方案重要 条款变更 备案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 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 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 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社会保险法》、《企 业年金办法》	公开事项信息形 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公 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 务平台	√		√			√
70		企业年金 方案终止 备案						√		√			√
71	社会 保障 卡服 务	社会保 障卡申 领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 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 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 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社会保险法》、《人 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 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 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 法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 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公 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 务平台	√		√			√
72		社会保 障卡启 用(含 社会保 障卡银 行账户 激活)						√		√			√
73		社会保 障卡应 用状态 查询						√		√			√

74	社会 保障 卡服 务	社 会 保 障 卡 信 息 变 更（非关键 信息）	事项名称、事项简述、办理材料、办 理方式、办理时限、结果送达、收费 依据及标准、办事时间、办理机构及 地点、咨询查询途径、监督投诉渠道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社会保险法》、《人 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 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 国社会保障卡”管理办 法的通知》	公开事项信息形 成或变更之日起 20个工作日内公 开	人社股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基层公共服务 平台	√		√			√
75		社 会 保 障 卡 密 码 修 改与重置						√		√		√	
76		社 会 保 障 卡 挂 失 与 解挂						√		√		√	
77		社 会 保 障 卡补换、换 领、换发						√		√		√	
78		社 会 保 障 卡注销						√		√		√	

(九) 农村危房改造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部门文件	农村危房改造相关文件	文件分类、生成日期、标题、文号、有效性、关键词和具体内容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其实施细则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城市管理办公室	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广播、电视、报纸、公示栏等平台和办事大厅、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2	政策解读	上级政策解读	着重解读政策措施的背景依据、目标任务、主要内容、涉及范围、执行标准，以及注意事项、关键词诠释、惠民利民举措、新旧政策差异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其实施细则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城市管理办公室	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广播、电视、报纸、公示栏等平台和办事大厅、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3		本级政策解读											
4	计划实施	任务分配	及时公开农村危房改造补助农户名单	《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	分配结果确定后 20 个工作日内	城市管理办公室	办事大厅、公示栏、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5		组织培训	组织开展农村建筑工匠培训文件	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城市管理办公室	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栏等平台 and 办事大厅、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6	条件与标准	农村危房等级评定标准	农村危房等级评定相关标准	《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关于印发农村危房改造脱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住房城乡建设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加强和完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若干问题的通知》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城市管理办公室	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栏等平台 and 办事大厅、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7		农村危房改造对象申请条件	农村危房改造农户申请条件	同上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城市管理办公室	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栏等平台 and 办事大厅、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8	条件与标准	农村危房改造资金补助标准	农村危房改造资金补助标准	同上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城市管理办公室、财政等部门	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栏等平台 and 办事大厅、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9		农村危房改造竣工验收合格标准	农村危房改造竣工验收要求	同上	信息形成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城市管理办公室	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栏等平台 and 办事大厅、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10	对象认定	危改户认定程序	农村危房改造申请程序	同上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城市管理办公室	政府门户网站、公示栏等平台 and 办事大厅、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11		认定结果	认定结果	同上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东里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办事大厅、公示栏、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13	决策部署	决策部署落实情况	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等	《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其实施细则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城市管理办公室	办事大厅、公示栏、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14	年度任务实施	年度任务执行情况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等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城市管理办公室	办事大厅、公示栏、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15	舆情收集、热点及关键问题回应	舆情收集回应	接受投诉、咨询、建议等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其实施细则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城市管理办公室	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广播、电视、报纸、公示栏等平台 and 办事大厅、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16		互动回应	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和舆论关注的焦点、热点及关键问题等回应内容		及时发布信息；对涉及重大舆情的，要快速反应，并根据工作进展情况，持续发布信息。	城市管理办公室	办事大厅、公示栏、便民服务窗口等场所	√		√			√

(十) 城市综合执法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房地产管理	不符合预售条件预售商品房	1. 机构职能、权责清单、执法人员名单； 2. 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程图； 3. 执法依据； 4. 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 5. 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 处罚决定； 7. 救济渠道。	《城市房地产管理法》	1. 除处罚决定外其他内容：长期公开（动态调整）；2. 处罚决定：20个工作日内。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2		未取得资质等级证书或者超越资质等级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		《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	1. 除处罚决定外其他内容：长期公开（动态调整）；2. 处罚决定：20个工作日内。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		√			√
3		擅自预售商品房		《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商品房销售管理办法》	1. 除处罚决定外其他内容：长期公开（动态调整）；2. 处罚决定：20个工作日内。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		√			√

4		房产测绘单位在房产面积测算中不执行国家标准、规范和规定		《房产测绘管理办法》	1.除处罚决定外其他内容：长期公开（动态调整）；2.处罚决定：20个工作日内。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		√			√
5	房地产管理	房产测绘单位在房产面积测算中弄虚作假、欺骗房屋权利人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程图；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房产测绘管理办法》	1.除处罚决定外其他内容：长期公开（动态调整）；2.处罚决定：20个工作日内。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6		房产测绘单位房产面积测算失误，造成重大损失		《房产测绘管理办法》	1.除处罚决定外其他内容：长期公开（动态调整）；2.处罚决定：20个工作日内。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7		房地产经纪人员以个人名义承接房地产经纪业务和收取费用		《房地产经纪管理办法》	1.除处罚决定外其他内容：长期公开（动态调整）；2.处罚决定：20个工作日内。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7		房地产经纪人员以个人名义承接房地产经纪业务和收取费用		《房产测绘管理办法》	1.除处罚决定外其他内容：长期公开（动态调整）；2.处罚决定：20个工作日内。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8		房地产经纪机构提供代办贷款、代办房地产登记等其他服务，未向委托人说明服务内容、收费标准等情况，并未经委托人同意		《房产测绘管理办法》	1. 除处罚决定外其他内容：长期公开（动态调整）；2. 处罚决定：20个工作日内。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9	房地 产管 理	房地产经纪服务合同未由从事该业务的一名房地产经纪人或者两名房地产经纪人协理签名	1. 机构职能、权责清单、执法人员名单； 2. 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程图； 3. 执法依据； 4. 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	《房产测绘管理办法》	1. 除处罚决定外其他内容：长期公开（动态调整）；2. 处罚决定：20个工作日内。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10		房地产经纪机构签订房地产经纪服务合同前，不向交易当事人说明和书面告知规定事项	5. 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 处罚决定； 7. 救济渠道。	《房产测绘管理办法》	1. 除处罚决定外其他内容：长期公开（动态调整）；2. 处罚决定：20个工作日内。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11		房地产经纪机构未按照规定如实记录业务情况或者保存房地产经纪服务合同		《房产测绘管理办法》	1.除处罚决定外其他内容：长期公开（动态调整）；2.处罚决定：20个工作日内。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12		房地产经纪机构擅自对外发布房源信息		《房产测绘管理办法》	1.除处罚决定外其他内容：长期公开（动态调整）；2.处罚决定：20个工作日内。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13		房地产经纪机构擅自划转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1.机构职能、权责清单、执法人员名单； 2.执法程序或行政强制流程图；	《房产测绘管理办法》	1.除处罚决定外其他内容：长期公开（动态调整）；2.处罚决定：20个工作日内。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14	房地产管理	房地产经纪机构和房地产经纪人员以隐瞒、欺诈、胁迫、贿赂等不正当手段招揽业务，诱骗消费者交易或者强制交易	3.执法依据； 4.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 5.咨询、监督投诉方式； 6.处罚决定； 7.救济渠道。	《房产测绘管理办法》	1.除处罚决定外其他内容：长期公开（动态调整）；2.处罚决定：20个工作日内。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15		房地产经纪机构和房地产经纪人员泄露或者不当使用委托人的个人信息或者商业秘密，谋取不正当利益		《房产测绘管理办法》	1.除处罚决定外其他内容：长期公开（动态调整）；2.处罚决定：20个工作日内。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16		为交易当事人规避房屋交易税费等非法目的，房地产经纪机构和房地产经纪人员就同一房屋签订不同交易价款的合同提供便利		《房产测绘管理办法》	1.除处罚决定外其他内容：长期公开（动态调整）；2.处罚决定：20个工作日内。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		√			√

(十一) 公共文化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39	公共服务	公共文化机构免费开放信息	1. 机构名称; 2. 开放时间; 3. 机构地址; 4. 联系电话; 5. 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文化部 财政部关于推进全国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工作的意见》、《文化部 财政部关于做好城市社区(街道)文化中心免费开放工作的通知》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文旅体股	■政府网站	√		√			√
40		特殊群体公共文化服务信息	1. 机构名称; 2. 开放时间; 3. 机构地址; 4. 联系电话; 5. 临时停止开放信息。	《残疾人保障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文旅体股	■政府网站	√		√			√
41	公共服务	组织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1. 机构名称; 2. 开放时间; 3. 机构地址; 4. 联系电话; 5. 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文化馆服务标准》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文旅体股	■政府网站	√		√			√

42		下基层辅导、演出、展览和指导基层群众文化活动	1.活动时间; 2.活动单位; 3.活动地址; 4.联系电话; 5.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文化馆服务标准》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文旅体股	■政府网站	√		√			√
43		举办各类展览、讲座信息	1.活动时间; 2.活动单位; 3.活动地址; 4.联系电话; 5.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乡镇综合文化站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文旅体股	■政府网站	√		√			√
44		辅导和培训基层文化骨干	1.培训时间; 2.培训单位; 3.培训地址; 4.联系电话; 5.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乡镇综合文化站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文旅体股	■政府网站	√		√			√
45		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传播活动	1.活动时间; 2.组织单位; 3.活动地址; 4.联系电话; 5.临时停止活动信息。	《非物质文化遗产法》、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文旅体股	■政府网站	√		√			√
46	公共服务	文博单位名录	文物保护管理机构和博物馆名录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文旅体股	■政府网站	√		√			√

(十二) 安全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政策文件	法律法规	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法律、法规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办）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2		部门和地方规章	与安全生产有关的部门和地方规章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办）		√		√			√
3		其他政策文件	其他可以公开的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政策文件，包括改革方案、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工作计划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办）		√		√			√
4		标准	安全生产领域有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办）		√		√			

						办)							
5		重大决策草案	涉及管理相对人切身利益、需社会广泛知晓的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决策前向社会公开决策草案、决策依据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办)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		√			√
7		重要会议	通过会议讨论作出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时,经党组研究认为有必要公开讨论决策过程的会议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提前一周发通知邀请	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办)	■政府网站 ■便民服务站	√	√	√			√
8		征集采纳社会公众意见情况	重大决策草案公布后征集到的社会公众意见情况、采纳与否情况及理由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征求意见时对外公布的时限内公开	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办)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		√			√
12	行政管理	隐患管理	重大隐患排查、挂牌督办及其整改情况,安全生产举报电话等	《安全生产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办)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公示栏	√		√			√
13	行政管理	应急管理	承担处置主责、非敏感的应急信息,包括事故灾害类预警信息、事故信息、事故后采取的应急处置措施和应对结果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突发事件应对法》、《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办)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便民服务站 ■公示栏	√		√			√

16		动态信息	业务工作动态、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动态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综合 治 理 办 公 室（应急办）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其他	√		√			√
17	行政管理	安全 生 产 预 警 提 示 信息	气 象 及 灾 害 预 警 信 息 不同时段、不同领域安全生产提示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信息形成后及时公开	综 合 治 理 办 公 室（应急办）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便民服务站 ■入户/现场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精准推送 ■其他	√		√			√
23	重点 领域 信息 公开	财 政 资 金 信息	预算、决算 “三公”经费 安全生产专项资金使用等财政资金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意见的通知》	按中央要求时限公开	综 合 治 理 办 公 室（应急办）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24	重点 领域 信息 公开	政 府 采 购 信息	本单位采购实施情况相关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中办、国办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的通知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综 合 治 理 办 公 室（应急办）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25		办 事 纪 律 和 监 督 管 理	本单位的办事纪律,受理投诉、举报、信访的途径等内容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综 合 治 理 办 公 室(应急办)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27		检 查 和 巡 查 发 现 安 全 监 管 监 察 问 题	检查和巡查发现的、并要求向社会公开的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综 合 治 理 办 公 室(应急办)	■政府网站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十三) 救灾生产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政策文件	法律法规	与救灾有关的法律、法规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办）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2		部门和地方规章	与救灾有关的部门和地方规章、规范性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办）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政务服务中心	√		√			√
3		其他政策文件	其他可以公开的与救灾有关的政策文件，包括改革方案、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工作计划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办）	■政府网站	√		√			√
5	政策文件	重大决策草案	涉及管理相对人切身利益、需社会广泛知晓的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决策前向社会公开决策草案、决策依据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办）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		√			√
7		重要会议	以会议讨论作出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时，经党组研究认为有必要公开讨论决策过程的会议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提前一周发通知邀请	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办）	■政府网站 ■便民服务站	√		√			√

8	政策文件	征集采纳社会公众意见情况	重大决策草案公布后征集到的社会公众意见情况、采纳与否情况及理由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征求意见时对外公布的时限内公开	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办）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公开查阅点	√		√			√
9	备灾管理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分布情况（其具体位置、创建时间、创建级别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2016-2020年）》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办）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公开查阅点	√		√			√
14		应急办审批	救助款物通知及划拨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办）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		√			√
15		灾害救助	因灾过渡期生活救助（受灾群众姓名、受灾情况、拟救助金额、监督举报电话） 过渡期生活救助对象确定（受灾群众姓名、受灾情况、救助金额、监督举报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办）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		√			√
16	灾后救助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标准（居民因灾倒房、损房恢复重建具体救助标准）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对象评议结果公示（公开受灾群众姓名、受灾情况、拟救助标准、监督举报电话）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综合治理办公室（应急办）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		√			√

17	款物 管理	捐 赠 款 物 信息	年度捐赠款物信息以及款物使用 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综 合 治 理 办公室（应 急办）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		√			√
18		年 度 款 物 使用情况	年度救灾资金和救灾物资等使用 情况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综 合 治 理 办公室（应 急办）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		√			√
19	工作 动态	工作信息	防灾减灾救灾其他相关动态信 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按进展情况及时公开	综 合 治 理 办公室（应 急办）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广播电视 ■纸质媒体 ■公开查阅点	√		√			√

(十四) 食品药品监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5	监督检查	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	检查制度、检查标准、检查结果等	《食品安全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市场监督管理所	■政府网站 ■其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			√
12	行政处罚	食品生产经营行政处罚	处罚对象、案件名称、违法主要事实、处罚种类和内容、处罚依据、作出处罚决定部门、处罚时间、处罚决定书文号、处罚履行方式和期限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药品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实施细则》《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暂行规定》	行政处罚决定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市场监督管理所	■政府网站 ■其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			√

16	公共服务	食品安全消费提示警示	食品安全消费提示、警示信息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信息形成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市场监督管理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7	公共服务	食品安全应急处置	应急组织机构及职责、应急保障、监测预警、应急响应、热点问题落实情况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市场监督管理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8		食品药品投诉举报	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管理制度和政策、受理投诉举报的途径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管理办法》	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市场监督管理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9		食品用药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时间、活动地点、活动形式、活动主题和内容等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信息形成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市场监督管理所	■政府网站 ■两微一端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十五) 乡村振兴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序号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要素）	公开依据	公开时限	公开主体	公开渠道和载体	公开对象		公开方式		公开层级	
	一级事项	二级事项						全社会	特定群众	主动	依申请公开	县级	乡、村级
1	政策文件	行政法规、规章	- 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扶贫领域的行政法规 - 中央及地方政府涉及扶贫领域的规章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东里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 政务服务中心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2		规范性文件	各级政府及部门涉及扶贫领域的规范性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东里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 政务服务中心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3		其他政策文件	涉及扶贫领域其他政策文件	《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东里镇人民政府	- 政府网站 - 政务服务中心 -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4	扶贫对象	贫困人口识别	• 识别标准（国定标准、省定标准） • 识别程序（农户申请、民主评议、公示公告、逐级审核） • 识别结果（贫困户名单、数量）	《国务院扶贫办扶贫开发建档立卡工作方案》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东里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5		贫困人口退出	• 退出计划 • 退出标准（人均纯收入稳定超过国定标准、实现“两不愁、三保障”） • 退出程序（民主评议、村两委和驻村工作队核实、贫困户认可、公示公告、退出销号） • 退出结果（脱贫名单）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贫困退出机制的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东里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6	扶贫资金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结果	• 资金名称 • 分配结果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资金分配结果下达15个工作日内	东里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7	扶贫 资金	年度 计划	•年度县级扶贫资金项目计划或贫困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方案（含调整方案） •计划安排情况（资金计划批复文件） •计划完成情况（项目建设完成、资金使用、绩效目标和减贫机制实现情况等）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东里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8		精准 扶贫 贷款	•扶贫小额信贷的贷款对象、用途、额度、期限、利率等情况 •享受扶贫贴息贷款的企业、专业合作社等经营主体的名称、贷款额度、期限、贴息规模和带贫减贫机制等情况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每年底前集中公布1次当年情况	东里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9		行业扶贫相关财政资金和东西部扶贫协作财政支援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实施地点、资金规模、实施单位、带贫减贫机制、绩效目标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东里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0	扶贫项目	项目库建设	- 申报内容（含项目名称、项目类别、建设性质、实施地点、资金规模和筹资方式、受益对象、绩效目标、群众参与和带贫减贫机制等） - 申报流程（村申报、乡审核、县审定） - 申报结果（项目库规模、项目名单）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完善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东里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1		年度计划	项目名称、实施地点、建设任务、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规模、实施期限、实施单位、责任人、绩效目标、带贫减贫机制等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东里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2	扶贫项目	项目实施	• 扶贫项目实施前情况（包括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实施期限、绩效目标、实施单位及责任人、受益对象和带贫减贫机制等） • 扶贫项目实施后情况（包括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东里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政府网站 ■政务服务中心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
13	监督管理	监督举报	监督电话（12317）	《国务院扶贫办、财政部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指导意见》	信息形成（变更）20个工作日内	东里镇人民政府、村委会	■政府网站 ■社区/企事业单位/村公示栏（电子屏）	√		√			√